

#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42025HY0152564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5〕1492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东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广东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2×400MW级燃气-蒸汽热电联产项目主体工程厂前区 项目代码：2016-440114-44-02-804920
建设位置	广州市花都区炭步镇瓦步村
建设规模	U4 检修车间，总建筑面积：2850 平方米，地上 3 层：2850 平方米，U3 职工宿舍，总建筑面积：840 平方米，地上 3 层：840 平方米，办公楼（自编号办公楼 B 区），总建筑面积：2266 平方米，地上 3 层（部分 1、2 层）：2266 平方米，自编号办公楼 A 区（食堂），总建筑面积：641 平方米，地上 2 层（部分 1 层）：641 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19〕5431 号、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24〕16245 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4）复 21B389
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	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4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年5月29日

抄送：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不动产登记中心